

阜阳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局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
财政拨款

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

一、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
决算表

单位：万元

项 目	预 算 数	决 算 数
合 计	6.4	3.75
因公出国（境）费		
公务接待费	2.4	0.36
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	3	3.39
其中：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	3	3.39
公务用车购置费		

二、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
情况说明

（一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总
体情况说明。

阜阳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局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
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为 6.4 万元，支出决算为 3.75

万元，完成预算的 59%，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：中央“八项规定”的要求，要求各单位减少公务接待。

（二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。

阜阳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局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中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决算 0 万元，占 0%；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.36 万元，占 10%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3.39 万元，占 90%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 0 万元。

2. 公务接待费支出 0.36 万元，与 2019 年度预算相比，减少 2.04 万元，下降 85%，下降（增长）的原因是：中央“八项规定”的要求，要求各单位减少公务接待。2019 年阜阳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局国内公务接待共 4 批次（其中外事接待 0 批次），32 人次（其中外事接待 0 人次）。主要是用于接待有关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查的专家等。经费使用贯彻党中央“八项规定”和省市实施细则，严格执行《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》、《阜阳市市直机关公务接待费管理暂行办法》（财行〔2015〕455 号）相关规定。

3.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3.39 万元，与 2019 年度预算相比，增加 0.39 万元，增长 13%，增长的原因是：2019 年接主管局、市级要求对全市在建工程进行大巡查、对

阜城存在的危房进行巡查、对违规使用海砂的搅拌站、建筑工地进行巡查，需多次出差，造成车辆燃油费增加。2019年没有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，全部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，包括车辆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费等支出，主要用于：对阜城存在的危房进行巡查、对违规使用海砂的搅拌站、建筑工地进行巡查等。截至2019年12月31日，阜阳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局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辆。